



信息披露

2016年7月8日 星期五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35

欣龙控股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 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欣龙控股,证券代码:000955)自2016年4月8日开市起停牌。

2016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次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王江泉、范冰持有的山西华卫药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和葛德州、孙伟合计持有的安徽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7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本次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等有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完成后申请复牌。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终止的风险。

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申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6-058

欣龙控股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欣龙控股”)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7月3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6日在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人数为9人,现场出席人数为8人,委托董事1人。独立董事郭彬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刘云亮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郭开铸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在进行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郭开铸先生、陈容先生回避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王江泉、范冰持有的山西华卫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卫药业”)100%的股权和葛德州、孙伟合计持有的安徽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药业”)7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2015年标的资产合计的资产总额(成顺与账面价值较高者)、净资产(成顺与账面价值较高者)及营业收入均超过公司相应指标的 50%,且净资产(成顺与账面价值较高者)超过3,000万元。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对公司本次重组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分析论证如下:

(一)公司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社会公众股东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不低于10%,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后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标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质押、权利负担或其他受限的情形,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由于标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关系处理;

5.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良好,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利用自身已有资源进一步发展竞争力,巩固广厦集团的医药行业,将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业务的经营主体;

6.标的资产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股人及其关联方继续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公司已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企业制度,并按上市公司治理标准规范法人治理结构。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亦将加强自身制度建设,依据上市公司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已有的管理制度。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公司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独立性;

3.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转移资产或业务)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4376号);

4.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标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的期限内办理完毕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此外,2016年4月27日,公司部分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的处罚。受处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董事会作出承诺,最近不晚于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正式方案)召开日及本次重组后公司公告自辞辞去相应职务予以规范。

综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重组的分析论证,公司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实质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之一海南南昌和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南昌华卫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因此,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郭开铸、陈容为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议案)》

公司本次重组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项内容组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履行及实施。如果出现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

将不影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7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号),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273天的不超过3亿元。在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公司管理使用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产品期限、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一、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1.2016年1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使用20,000万元在桂林银行有限公司裕湘支行进行协议存款(预期年化收益率3.80%)。该理财产品计划到期日为2016年7月5日,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公司于2016年7月5日赎回上述已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0,0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8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80,000.00元。

2.2016年1月7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桂林分公司桂林分行理财收益型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0%)。该理财产品计划到期日为2016年7月6日。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公司于2016年7月6日赎回上述已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6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153,972.00元。

3.2016年7月1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齿轮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桂林分公司桂林分行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0%)。该理财产品计划到期日为2016年7月6日。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公司于2016年7月6日赎回上述已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6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153,972.00元。

本议案计划赎回理财产品本金33,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1,07,945.2元。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6年7月4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4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4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4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36%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0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14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64%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3)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111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591%

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2.2016年7月5日,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购买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自来”理财产品,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自来90天期
投资起始日:2016年7月5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11月3